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 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人数：74 人
- 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数量：1,997,600 股
-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2 年 8 月 22 日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1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附件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3、2021年6月7日至2021年6月16日，公司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

务在公司内部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6月17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1年6月23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1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6、2022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安排。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可归属具体情况如下：

激励对象 姓名	职务	获授数量 (万股)	可归属的数量 (万股)
叶文国	副董事长、非独立董事、 财务总监	20.00	8.00
赵东辉	非独立董事、总经理	10.00	4.00
李茵	董事会秘书	5.00	2.00
滕克军	副总经理、制造总监	10.00	4.00
宋宏芳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5.00	2.00

小计	50.00	20.00
核心技术（业务）和其他人员 （69 人）	449.40	179.76
合计	499.40	199.76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总股本的 20%。

2、以上百分比是四舍五入之后的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二）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来源情况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74 人。

（四）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披露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75）。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份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2 年 8 月 22 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1,997,600 股。

本次归属股票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在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07,839,341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27,902,224.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79,937,117.00 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相关限售规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

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激励对象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该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前后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902,224.00	26.36%	0	27,902,224.00	25.87%
其中：股权激励限售股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7,939,517.00	73.64%	1,997,600	79,937,117.00	74.13%
合计	105,841,741	100%	1,997,600	107,839,341	100%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 105,841,741 股增加至 107,839,341 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出具了“众会字[2022]第 07561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止，公司已收到 74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49,660,336.00 元，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合计 1,997,600 元，新增资本公积人民币 47,662,736.00 元。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7,839,341 元，股本为

107,839,341 股。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 1-6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2,876,615.94 元，公司 2022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为 0.9288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107,839,341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2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997,600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1.89%，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